

「東亞銀行信用卡電子錢包賞：賺高達 10,000 里[^]」之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6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推廣期分 2 個階段進行：第 1 階段為 2026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9 月 13 日（「階段 1」），第 2 階段為 202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階段 2」）。
2. 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發出的東亞銀行信用卡或聯營卡（「合資格信用卡」）之主卡持卡人（「持卡人」），惟不適用於持卡人名下之 BEA GOAL 信用卡、東亞銀行 i-Titanium 卡、東亞銀行 JCB 白金卡及公司卡。
3. 本推廣只適用於推廣期內首 8,000 名登入 BEA Mall App 並憑合資格信用卡成功登記之持卡人。本推廣恕不接受以附屬卡登記。成功登記後，東亞銀行將發送電郵到持卡人於登記時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登記狀況及名額將以東亞銀行之電腦紀錄為準，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4. 持卡人只須於推廣期內成功登記一次，並以有效之合資格信用卡零售簽賬和符合有關之零售簽賬要求，即可由該登記階段起賺取有關之簽賬獎賞。若持卡人於階段 1 已登記此推廣，於階段 2 無須再次登記。若持卡人於階段 2 登記此推廣，則只會計算階段 2 內所有合資格簽賬，並不會包括階段 1 內任何合資格簽賬。即使持卡人持有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持卡人亦只需以其中一張合資格信用卡主卡登記本推廣一次，其名下所有合資格信用卡主卡及附屬卡於推廣期內之合資格簽賬金額將會合併計算獎賞。
5. 持卡人須於登記時輸入與持卡人相同姓名之有效國泰會員號碼進行登記。**輸入不正確的國泰會員號碼會被視為放棄獎賞**。若合資格持有人所提供的資料有誤（包括但不限於國泰會員號碼或會員姓名與指定信用卡的登記姓名不同）或提交之資料不足或不完整以至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未能將里數存入其國泰會員賬戶，東亞銀行及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亞洲萬里通」）亦免除任何責任及一概不負責有關之損失的賠償。持卡人登記是次推廣，即同意並授權東亞銀行轉換所獲得的獎分為里數，以作有關是次獎賞之安排。

6. 持卡人須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作累積合資格零售簽賬，方可享以下優惠：

每階段累積合資格零售簽賬金額 (條款 7 所定義)	獎賞 [^]
每累積滿 HK\$2,000	500 里 [^] (=5,000 獎分)
每位持卡人每階段可獲額外高達	5,000 里 [^] (=50,000 獎分)
推廣期內每位持卡人合共可獲額外獎賞高達	10,000 里 [^] (=100,000 獎分)

[^]由獎分轉換。

7. 合資格零售簽賬（「合資格簽賬」）包括透過以指定電子錢包 AlipayHK 及 WeChat Pay HK（「指定電子錢包」）之零售簽賬包括本地或海外零售簽賬及網上零售簽賬，並以港幣結算之交易。
8. 本推廣之不合資格簽賬包括指定電子錢包之非零售簽賬（包括但不限於任何繳費、匯款、增值、政府部門簽賬交易（任何地區）、慈善捐款、信用卡還款、保險交易及任何轉賬有關交易）、指定電子錢包 WeChat Pay HK 切換錢包地區至中國大陸之任何交易、非指定電子錢包（包括但不限於 Alipay、微信支付、PayMe、Apple Pay、Google Pay、八達通銀包及雲閃付）之任何交易、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郵購、傳真及電話訂購、籌碼兌換、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退款之交易。
9. 東亞銀行將根據 Visa 國際組織、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銀聯國際或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的商戶編號或交易類別釐定合資格簽賬。持卡人於進行簽賬交易前，東亞銀行恕不負責澄清該項交易可否獲享獎賞。如商戶編號或交易類別與商戶實務不符，東亞銀行恕不負責賠償及保留釐定合資格簽賬的最終決定權。
10. 所有合資格交易須於相關推廣期內完成並以東亞銀行電腦系統所紀錄之交易日為準，及於推廣期完結後 14 日內誌賬於有關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內。

11. 所有里數獎賞均由獎分轉換並按『10 獎分 = 1「亞洲萬里通」里數』兌換率計算。獎分會轉換為「亞洲萬里通」里數並於 2027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持卡人之國泰會員賬戶，恕不另行通知。持卡人不能選擇獎分作為簽賬獎賞。是次推廣之獎分兌換將不收取任何費用。
12. 倘若持卡人於上述第 11 條條款的所述期限內未有收到里數，**持卡人須於 1 個月內通知本行，即 2027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作出通知，否則將視為放棄該獎賞。
13. 持卡人明白由合資格簽賬所獲得之里數將由亞洲萬里通存入其國泰會員賬戶，對於亞洲萬里通能否準確存入里數至持卡人國泰會員賬戶、任何於東亞銀行控制範圍以外的錯誤或延遲存入里數，東亞銀行毋須負上任何責任。里數之兌換及/或使用須受「亞洲萬里通」里數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 www.cathaypacific.com。東亞銀行不會對亞洲萬里通的貨品、服務或資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就亞洲萬里通的貨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有查詢或投訴，持卡人應直接聯絡亞洲萬里通。倘持卡人對亞洲萬里通之處理仍未感滿意，東亞銀行應於合理時間內被通知，讓東亞銀行作出相應跟進處理。
14. 持卡人於推廣期內及獎賞發放時必須維持有效及良好信貸紀錄。持卡人必須保留有關之登記記錄、簽賬單據及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如適用）以作核對之用。
15. 東亞銀行將根據電腦系統之簽賬記錄，以決定持卡人是否符合獲取獎賞。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記錄為最終及不可推翻。東亞銀行保留對有關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16. 有關獎分使用須受額外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
https://www.hkbea.com/pdf/bea_rewards_tnc_tc.pdf
17. 所有獲得之獎賞不可轉讓。已取消賬戶之獎賞將一律自動註銷，及不獲退款或轉讓。
18. 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退款之交易，皆為不合資格交易。如有關交易於獎賞發放後被證實為不合資格之交易，東亞銀行保留於持卡人之合資格賬戶內扣除相等於該獎賞金額之權利，而毋須預先通知。

19. 除持卡人及東亞銀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益）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0. 東亞銀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此計劃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不會作任何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2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你需接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而本條款及細則亦可在任何具司法管轄權之法院執行。
22.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Apple 和 Apple 標誌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務商標。

Google Play 和 Android 均為 Google Inc. 的註冊商標。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